

公司代码：603515

公司简称：欧普照明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3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4
三、	重要事项.....	6
四、	附录.....	12

一、重要提示

3.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1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3.2 公司负责人王耀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宜权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海燕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3.3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665,526,877.31	3,314,600,799.94	40.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923,619,570.75	1,816,421,050.10	60.95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3,636,038.81	74,038,323.50	796.34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3,630,853,115.04	3,019,894,043.54	20.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9,025,969.94	247,669,934.79	20.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4,451,383.66	206,033,647.56	18.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54	15.71	减少1.1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7	0.47	21.2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7	0.47	21.2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1-9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52,371.78	1,447,884.9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03,826.21	7,334,712.9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129,213.64	8,676,664.2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9,710,223.65	48,101,789.56
所得税影响额	-5,807,500.57	-10,001,660.2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16,160.23	-984,805.21
合计	30,967,230.92	54,574,586.28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41,467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山市欧普投资股份有 限公司	267,857,143	46.22	267,857,143	无		境内非国 有法人
马秀慧	108,571,428	18.74	108,571,428	无		境内自然 人
王耀海	105,088,457	18.13	105,088,457	无		境内自然 人
安徽恺明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5,000,000	2.59	15,000,000	无		境内非国 有法人
深圳市珠峰基石股权投 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220,480	1.25	7,220,480	无		境内非国 有法人
绍兴世合投资咨询有限 公司	3,950,599	0.68	3,950,599	无		境内非国 有法人
昆山歌斐谨弘股权投资 中心(有限合伙)	3,358,010	0.58	3,358,010	无		境内非国 有法人
上海歌斐彩虹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2,409,865	0.42	2,409,865	无		境内非国 有法人
青岛海洋基石创业投资 企业(有限合伙)	1,604,551	0.28	1,604,551	无		境内非国 有法人
昆山歌斐谨承股权投资 中心(有限合伙)	1,343,204	0.23	1,343,204	无		境内非国 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赖浚文	348,476	人民币普通股	348,476			
褚连江	275,674	人民币普通股	275,674			
吴尚晓	274,717	人民币普通股	274,717			
孔维正	236,289	人民币普通股	236,289			
李义转	180,700	人民币普通股	180,700			
黄金波	1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0,000			
赖慧莹	148,942	人民币普通股	148,942			
吴尚金	123,810	人民币普通股	123,810			
陈旭	119,467	人民币普通股	119,467			
许富兰	105,900	人民币普通股	105,9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中山市欧普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普投资”)、王耀海先生、马秀慧女士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 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1: 本公司发行后、上市前(截至2016年8月15日)股票总户数为51,466户。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4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人民币

资产负债表项目名称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263,000,536.57	60,996,172.52	331.18	主要系本期收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以及销售货款增加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1,729,684.01	-100.00	主要系本期受汇率波动影响，外汇远期合约公允价值下降所致
应收票据	591,850.70	80,154.40	638.39	主要系本期以银行承兑汇票结算的货款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22,702,621.81	13,334,250.55	70.26	主要系本期购买原材料和劳务所形成的预付款项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179,728,705.21	1,156,524,054.78	88.47	主要系本期购买的投资产品增加所致
固定资产	1,006,372,319.44	737,347,321.42	36.49	主要系本期上海总部办公楼以及园区仓库等转固所致
在建工程	10,527,360.92	315,130,938.73	-96.66	主要系本期上海总部办公楼以及园区仓库等转固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94,971,539.18	61,569,812.64	54.25	主要系本期房屋装修费用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904,280.69	18,358,381.06	79.23	主要系本期预付工程、设备款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134,832,410.53	331,599,285.86	-59.34	主要系本期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528,069.50	-	100.00	主要系本期受汇率波动影响，外汇远期合约公允价值下降所致

应付票据	150,200,035.21	28,934,010.88	419.11	主要系本期以银行承兑汇票结算的贷款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98,854,717.92	61,913,231.22	59.67	主要系本期预收客户款项增加所致
应付利息	375,547.62	242,183.51	55.07	主要系本期银行借款的应付利息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152,450,523.64	111,794,587.06	36.37	主要系本期收取的供应商、经销商的保证金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438,148,520.22	288,926,866.44	51.65	主要系本期投入品牌广告、渠道建设及推广费用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	259,452.60	-100.00	主要系本期外汇远期合约公允价值下降所致
资本公积	1,047,455,398.59	294,779,475.43	255.34	主要系本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6,091,520.21	-3,588,147.77	-69.77	主要系本期外币折算差异所致
未分配利润	1,147,390,879.91	848,364,909.98	35.25	主要系本期利润增加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9,551,422.19	18,390,099.69	-48.06	主要系本期控股子公司欧普灯饰进行分红所致

利润表项目名称	2016年1-9月	2015年1-9月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说明
财务费用	4,693,614.41	-582,359.75	905.96	主要系本期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41,371,486.86	25,276,088.98	63.68	主要系本期计提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57,753.51	371,693.90	-976.46	主要系本期外汇远期合约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投资收益	50,425,484.13	34,481,105.38	46.24	主要系本期投资理财产品收益增加所致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54,968.55	-376,319.29	220.90	主要系本期联营公司欧普杰灯净利润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21,836,653.25	74,930,655.70	-70.86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绿照补贴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	486,117.05	1,576,577.86	-69.17	主要系本期捐赠支出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68,701,788.84	43,029,713.27	59.66	主要系本期利润增加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2,412,322.50	5,176,119.07	-53.40	主要系本期公司控股子公司欧普灯饰盈利减少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名称	2016年1-9月	2015年1-9月	变动比率 (%)	变动原因说明
收到的税费返还	432,366.60	1,284,090.04	-66.33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出口退税减少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80,529.54	93,112,417.91	-68.77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补贴减少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8,801,914.59	215,135,020.82	52.84	主要系本期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支出增加所致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48,101,789.56	34,857,050.44	38.00	主要系本期投资理财取得的收益增加所致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786,748.00	-100.00	主要系上期全额收回购置生产设备的保证金所致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82,716,594.84	259,092,945.87	-68.07	主要系上期购建上海总部办公楼及园区仓库支付的现金较多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68,519,000.00	-	100.00	主要系本期收到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71,427,236.76	116,880,690.44	303.34	主要系本期偿还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462,164.22	214,994,755.66	-91.88	主要系本期分配股利的支出减少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454,688.51	1,225,424.45	4,017.32	主要系本期支付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费增加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22,091.71	1,192,203.38	103.16	主要系本期人民币汇率变动所致

3.5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 公司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欧普投资、实际控制人王耀海、马秀慧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欧普投资、王耀海、马秀慧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本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欧普投资、王耀海、马秀慧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6个月的锁定期。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票限售	实际控制人王耀海、马秀慧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前述锁定期届满之后，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并且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长期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欧普投资、实际控制人王耀海、马秀慧	本方及本方拥有权益的除公司外的其他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如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其自身及其拥有权益的除公司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其自身及其拥有权益的除公司外	长期	是	是

			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其他承诺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欧普投资、实际控制人王耀海、马秀慧	<p>如果本次发行后三年内公司股价出现低于每股净资产（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况时（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每股净资产将相应调整），将启动稳定股价的预案，具体如下：</p> <p>（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应当在 30 日内实施相关稳定股价的方案，并应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p> <p>（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当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成就时，公司将及时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p> <p>1、由公司回购股票</p> <p>（1）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p> <p>（2）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后公司将依法履行相应的公告、备案及通知债权人等义</p>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是	是

			<p>务。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决议通过的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回购。</p> <p>(3) 在实施过程中,若公司股票连续5个交易日收盘价超过每股净资产,公司可以终止回购股份事宜。</p>			
其他	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	实际控制人王耀海、马秀慧	<p>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未来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股权激励计划设置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p>	长期	是	是

3.7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

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耀海
日期	2016年10月24日

四、附录

4.1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3,000,536.57	60,996,172.5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29,684.0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91,850.70	80,154.40
应收账款	277,752,003.25	268,337,429.64
预付款项	22,702,621.81	13,334,250.5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0,734,235.62	25,699,609.8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12,494,360.86	411,672,451.5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79,728,705.21	1,156,524,054.78
流动资产合计	3,287,004,314.02	1,938,373,807.3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55,900.00	20,155,9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675,331.79	2,322,621.05
投资性房地产	51,144,434.53	53,438,688.95
固定资产	1,006,372,319.44	737,347,321.42
在建工程	10,527,360.92	315,130,938.7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43,871,020.76	148,130,540.1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4,971,539.18	61,569,812.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900,375.98	19,772,788.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904,280.69	18,358,381.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78,522,563.29	1,376,226,992.59
资产总计	4,665,526,877.31	3,314,600,799.9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4,832,410.53	331,599,285.86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528,069.5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50,200,035.21	28,934,010.88
应付账款	509,314,767.45	401,405,330.17
预收款项	98,854,717.92	61,913,231.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69,959,799.09	160,884,828.42
应交税费	65,524,826.44	81,913,207.27
应付利息	375,547.62	242,183.5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52,450,523.64	111,794,587.0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438,148,520.22	288,926,866.44
流动负债合计	1,722,189,217.62	1,468,613,530.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666,666.75	5,416,666.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9,452.60
其他非流动负债	5,500,000.00	5,5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166,666.75	11,176,119.32
负债合计	1,732,355,884.37	1,479,789,650.1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79,479,104.00	521,479,10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47,455,398.59	294,779,475.4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091,520.21	-3,588,147.7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5,385,708.46	155,385,708.4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47,390,879.91	848,364,909.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923,619,570.75	1,816,421,050.10
少数股东权益	9,551,422.19	18,390,099.6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33,170,992.94	1,834,811,149.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665,526,877.31	3,314,600,799.94

法定代表人：王耀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宜权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海燕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1,912,557.64	27,143,848.6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29,684.0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91,850.70	80,154.40
应收账款	345,264,151.55	301,797,622.88
预付款项	291,933,770.47	424,930,604.1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76,832,534.58	18,579,343.28
存货	379,556,553.46	319,376,560.1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25,168,868.08	879,182,227.37
流动资产合计	3,331,260,286.48	1,972,820,044.9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13,518,825.47	475,145,264.7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07,547,096.73	24,451,495.72
在建工程	1,962,085.78	214,920,251.7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063,757.19	9,177,860.3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4,061,680.40	61,569,812.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9,030,473.07	12,795,752.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705,500.00	-
非流动资产合计	823,889,418.64	798,060,437.83
资产总计	4,155,149,705.12	2,770,880,482.7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00,000,000.00	291,50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1,528,069.50	
应付票据	150,200,035.21	28,934,010.88
应付账款	357,604,165.80	180,124,465.92
预收款项	101,216,440.10	51,335,466.18
应付职工薪酬	114,199,846.52	101,467,379.09
应交税费	40,946,160.19	65,635,021.84
应付利息	347,110.74	182,920.7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9,409,089.12	62,449,696.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65,216,087.75	243,736,387.86
流动负债合计	1,320,667,004.93	1,025,365,348.4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59,452.6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9,452.60
负债合计	1,320,667,004.93	1,025,624,801.0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79,479,104.00	521,479,10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56,840,611.26	304,164,688.1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4,265,443.41	154,265,443.41
未分配利润	1,043,897,541.52	765,346,446.1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34,482,700.19	1,745,255,681.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155,149,705.12	2,770,880,482.75
------------	------------------	------------------

法定代表人：王耀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宜权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海燕

合并利润表

2016年1—9月

编制单位：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上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 期末金额 (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 期期末金额 (1-9 月)
一、营业总收入	1,397,228,205.51	1,198,698,651.67	3,630,853,115.04	3,019,894,043.54
其中：营业收入	1,397,228,205.51	1,198,698,651.67	3,630,853,115.04	3,019,894,043.5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 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91,483,009.54	1,084,387,235.98	3,329,231,300.58	2,832,225,153.53
其中：营业成本	816,709,656.27	738,730,473.42	2,138,952,794.19	1,904,263,359.4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 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 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加				
营业税金及附 加	5,957,012.63	5,769,479.67	17,806,190.91	14,043,677.27
销售费用	349,923,669.99	265,223,623.02	874,694,981.73	683,701,393.15
管理费用	97,112,335.15	70,431,464.60	251,712,232.48	205,522,994.41
财务费用	-1,757,294.23	-4,361,130.79	4,693,614.41	-582,359.75
资产减值损失	23,537,629.73	8,593,326.06	41,371,486.86	25,276,088.9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 益（损失以“-”号填 列）	-363,972.50	204,463.90	-3,257,753.51	371,693.90
投资收益（损失 以“-”号填列）	29,935,421.28	11,402,423.63	50,425,484.13	34,481,105.38
其中：对联营企 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 收益	225,197.63	-144,119.10	454,968.55	-376,319.29
汇兑收益（损失 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135,316,644.75	125,918,303.22	348,789,545.08	222,521,689.29

加：营业外收入	7,735,349.25	2,266,000.01	21,836,653.25	74,930,655.7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1,367.52	12,068.61	11,367.52
减：营业外支出	254,681.18	351,859.48	486,117.05	1,576,577.8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52,371.78	252,098.97	432,909.66	452,414.7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2,797,312.82	127,832,443.75	370,140,081.28	295,875,767.13
减：所得税费用	27,200,364.83	15,691,612.63	68,701,788.84	43,029,713.2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5,596,947.99	112,140,831.12	301,438,292.44	252,846,053.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15,946,317.64	110,615,033.15	299,025,969.94	247,669,934.79
少数股东损益	-349,369.65	1,525,797.97	2,412,322.50	5,176,119.0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6,403.67	-1,578,375.17	-2,503,372.44	-2,146,498.8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6,403.67	-1,578,375.17	-2,503,372.44	-2,146,498.8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6,403.67	-1,578,375.17	-2,503,372.44	-2,146,498.81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				

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6,403.67	-1,578,375.17	-2,503,372.44	-2,146,498.81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5,470,544.32	110,562,455.95	298,934,920.00	250,699,555.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5,819,913.97	109,036,657.98	296,522,597.50	245,523,435.9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49,369.65	1,525,797.97	2,412,322.50	5,176,119.0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	0.21	0.57	0.4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	0.21	0.57	0.47

法定代表人：王耀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宜权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海燕

母公司利润表
2016年1—9月

编制单位：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上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期 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 期期末金额 (1-9月)
一、营业收入	1,315,632,984.39	1,094,098,242.14	3,388,216,353.47	2,783,302,193.05
减：营业成本	851,366,479.57	785,479,670.78	2,234,718,692.24	1,972,702,813.35
加				
营业税金及附加	3,257,133.85	1,388,663.15	9,244,032.86	5,724,331.67
销售费用	269,196,559.53	204,103,242.67	678,744,093.97	524,510,039.75
管理费用	77,440,468.62	53,978,743.31	206,101,400.30	161,669,768.47
财务费用	-1,518,135.51	-2,132,748.33	4,227,723.15	1,044,354.26
资产减值损失	11,469,225.92	6,818,116.81	22,619,769.97	15,496,943.1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 益（损失以“-”号填 列）	-363,972.50	204,463.90	-3,257,753.51	371,693.90
投资收益（损失 以“-”号填列）	62,373,303.22	16,077,387.11	77,432,594.59	35,559,182.44
其中：对联营企 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 收益	146,552.77	-150,917.04	352,710.74	-400,572.2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166,430,583.13	60,744,404.76	306,735,482.06	138,084,818.73
加：营业外收入	2,001,448.28	1,503,555.34	14,054,059.86	71,633,555.52
其中：非流动资 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7,369.87	1,214.22	63,322.33	268,570.25
其中：非流动资 产处置损失	15,168.94	1,213.52	57,740.53	14,766.9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 额以“-”号填列）	168,414,661.54	62,246,745.88	320,726,219.59	209,449,804.00
减：所得税费用	18,153,778.14	864,671.23	42,175,124.23	19,866,325.9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150,260,883.40	61,382,074.65	278,551,095.36	189,583,478.0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 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 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 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				

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0,260,883.40	61,382,074.65	278,551,095.36	189,583,478.03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王耀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宜权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海燕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年1—9月

编制单位：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03,379,321.23	3,360,100,221.1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32,366.60	1,284,090.0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80,529.54	93,112,417.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32,892,217.37	3,454,496,729.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16,740,354.45	2,139,246,404.9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5,686,221.04	562,638,733.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8,801,914.59	215,135,020.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8,027,688.48	463,438,246.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69,256,178.56	3,380,458,405.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3,636,038.81	74,038,323.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193,167,988.00	6,879,065,238.8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8,101,789.56	34,857,050.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8,074.85	126,811.2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6,748.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41,407,852.41	6,915,835,848.4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	82,716,594.84	259,092,945.87

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7,223,971,895.50	6,703,062,350.52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06,688,490.34	6,962,155,296.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5,280,637.93	-46,319,447.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68,519,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2,713,254.95	326,286,201.0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1,232,254.95	326,286,201.0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71,427,236.76	116,880,690.4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462,164.22	214,994,755.6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454,688.51	1,225,424.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9,344,089.49	333,100,870.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1,888,165.46	-6,814,669.4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22,091.71	1,192,203.3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2,665,658.05	22,096,409.4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146,172.52	22,593,655.1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2,811,830.57	44,690,064.64

法定代表人：王耀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宜权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海燕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年1—9月

编制单位：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74,290,072.37	3,023,585,385.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177,237.87	306,949,897.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47,467,310.24	3,330,535,283.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76,222,939.44	2,642,331,331.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1,197,554.91	312,757,249.7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7,452,018.07	114,432,445.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0,085,631.63	286,718,222.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54,958,144.05	3,356,239,248.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2,509,166.19	-25,703,965.0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985,280,000.00	5,506,815,238.8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7,579,883.85	35,959,754.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48.70	114,885.2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62,861,732.55	5,542,889,878.7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569,565.58	151,591,823.23
投资支付的现金	5,971,680,850.00	5,330,958,238.8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89,250,415.58	5,482,550,062.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6,388,683.03	60,339,816.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66,52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0	308,380,690.4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16,520,000.00	308,380,690.4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41,500,000.00	117,059,023.7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774,317.63	212,272,567.5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454,688.51	1,225,424.4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8,729,006.14	330,557,015.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7,790,993.86	-22,176,325.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18,525.98	1,491,226.5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5,430,003.00	13,950,752.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293,848.64	8,779,704.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1,723,851.64	22,730,456.86

法定代表人：王耀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宜权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海燕

4.2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